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4月28日至2026年07月27日止。

第 89238935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12月18日

商 标

赤焰困牛山

申 请 人 张芝勇

地 址 贵州省铜仁市石阡县龙塘镇川岩坝村柏杨坪组

代理机构 山西易记账财税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3类：葡萄酒；烈酒（饮料）；米酿制的酒精饮料；烧酒；米酒；白酒；果酒；露酒；高粱酒；白干酒（中国白酒）